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FORTUNE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ECOND QUARTERLY REPORT
2003/2004
第二季業績報告

www.fortunetele.com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之投資者。

由於在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報告所發表之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營業額約為**599,000,000**港元，較第一季增加**83%**，惟較去年同期則減少約**34%**。
- 第二季售出之手機數量合共達**536,000**部，較第一季之**280,000**部攀升**91%**。
-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經營溢利約為**16,400,000**港元，較第一季增加**157%**，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8%**。
- 三個月期間之每股盈利為**4.8**港仙。
- 本集團取得諾基亞**3100**型號、**3300**型號及西門子**M55**型號在中國大陸之手機分銷權。該等新款產品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期間為本集團帶來令人滿意之利潤貢獻。
- 本集團現正重點發展零售商之直接銷售渠道，冀能藉此提升溢利水平。



業績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第二季度業績以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入報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598,879	916,202	926,534	1,683,544
銷售成本		(573,005)	(885,990)	(885,761)	(1,597,199)
毛利		25,874	30,212	40,773	86,345
其他經營收益		1,674	951	2,811	2,088
分銷成本		(2,822)	(3,506)	(6,639)	(12,793)
行政費用		(4,848)	(5,577)	(10,014)	(14,513)
其他經營開支		(3,510)	(6,880)	(4,188)	(7,175)
經營溢利	4	16,368	15,200	22,743	53,952
融資成本		(3,758)	(4,172)	(8,434)	(8,227)
一項物業投資之重估溢利 (虧絀)		200	(1,250)	200	(1,250)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持有收益 (虧損)		3,446	(62)	2,638	(808)
攤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1	-	(38)
除稅前溢利		16,256	9,717	17,147	43,629
稅項	5	(1,999)	(3,433)	(2,265)	(9,59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4,257	6,284	14,882	34,034
少數股東權益		361	(143)	682	341
本期間純利		14,618	6,141	15,564	34,375
期內已派付股息	6	15,105	15,105	15,105	15,105
每股盈利－基本	7	4.8港仙	2.0港仙	5.2港仙	11.4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	5,700	5,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993	2,026
商譽		1,576	1,895
		<u>9,269</u>	<u>9,421</u>
流動資產			
存貨		232,077	334,66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210,543	155,752
其他投資		3,752	3,730
可收回稅項		765	76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4,381	199,339
其他銀行存款		4,170	25,2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230	101,459
		<u>837,918</u>	<u>821,00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37,834	32,024
稅項負債		2,942	6,323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12	492,760	342,101
融資租約債務		200	200
		<u>533,736</u>	<u>380,648</u>
流動資產淨值		<u>304,182</u>	<u>440,352</u>
		<u>313,451</u>	<u>449,77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210	30,210
儲備		274,816	274,357
		<u>305,026</u>	<u>304,567</u>
少數股東權益		8,075	8,756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12	–	136,000
融資租約債務		350	450
		<u>350</u>	<u>136,450</u>
		<u>313,451</u>	<u>449,773</u>



簡明綜合資本變動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商譽	換算儲備	中國法定		總額
						基金	累計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30,210	103,275	2,481	(1,277)	295	1,280	122,438	258,702
轉撥至中國法定基金	-	-	-	-	-	7,211	(7,211)	-
於收入報表中尚未確認因 換算中國業務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53	-	-	53
本年度溢利	-	-	-	-	-	-	60,917	60,917
已付股息	-	-	-	-	-	-	(15,105)	(15,105)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30,210	103,275	2,481	(1,277)	348	8,491	161,039	304,567
轉撥至中國法定基金	-	-	-	-	-	10,765	(10,765)	-
本期間溢利	-	-	-	-	-	-	15,564	15,564
已付股息	-	-	-	-	-	-	(15,105)	(15,105)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u>30,210</u>	<u>103,275</u>	<u>2,481</u>	<u>(1,277)</u>	<u>348</u>	<u>19,256</u>	<u>150,733</u>	<u>305,02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60,230	(215,233)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流出淨額	(23)	(45,024)
融資活動(所動用)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559)	185,65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	59,648	(74,60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752	175,5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
	<hr/>	<hr/>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400	101,023
	<hr/> <hr/>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存款	4,170	6,24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230	94,774
	<hr/>	<hr/>
	186,400	101,023
	<hr/> <hr/>	<hr/> <hr/>



附註：

1. 呈列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二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分銷及買賣移動電話和相關配件，以及發展市場推廣及售後服務網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2.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於期內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絕大部分源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移動電話分銷及買賣。

3.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絕大部份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源於中國之移動電話分銷業務。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商譽攤銷	160	72	320	320
折舊及攤銷	242	280	474	585
及計入下列項目後：				
利息收入	909	820	1,904	1,614
沽售其他投資之收益	736	-	736	-

5.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 稅率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	30	-	30
中國所得稅：				
本期間	2,718	3,403	2,984	9,565
去年超額撥備	(719)	-	(719)	-
	1,999	3,433	2,265	9,595

中國所得稅指根據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長遠(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長遠上海」)及上海遠嘉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遠嘉」)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5%(二零零二年：15%)計算之稅項支出。依據中國之所得稅法例，長遠上海及上海遠嘉須按稅率33%繳納中國所得稅。然而，長遠上海及上海遠嘉享有授予於上海外高橋保稅區成立公司之15%優惠中國所得稅稅率。



6. 已付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 5港仙(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末期股息 每股5港仙)	<u>15,105</u>	<u>15,105</u>	<u>15,105</u>	<u>15,105</u>

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二年：5港仙)已獲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期內派付。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溢利分別為14,618,000港元及15,56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分別為6,141,000港元及34,37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302,100,000股(二零零二年：302,100,000股)計算。

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根據香港之長期租約持有，並由獨立物業估值師美聯測量師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按公開市值基準作出重估。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44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13,000港元)。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三十日至九十日(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介乎三十日至九十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158,559,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04,146,000港元)，而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三十日以內	150,747	101,596
三十一日至九十日	5,514	1,966
超過九十日	2,298	584
	158,559	104,146
加：應收增值稅	16,399	5,646
應收回扣款項	10,891	24,864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694	21,096
	210,543	155,752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中包括應付貿易賬款**17,268,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7,967,000港元)，而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三十日以內	11,168	15,799
三十一日至九十日	5,866	2,107
超過九十日	234	61
	17,268	17,967
加：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20,566	14,057
	37,834	32,024



12.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零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包括：		
銀行借貸	488,321	467,547
信託收據貸款	4,439	10,554
	<u>492,760</u>	<u>478,101</u>
分析		
– 有擔保	275,666	117,158
– 無擔保	217,094	360,943
	<u>492,760</u>	<u>478,101</u>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一年內或按通知	492,760	342,101
一年以上，兩年以內	–	136,000
	<u>492,760</u>	<u>478,101</u>
減：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u>(492,760)</u>	<u>(342,101)</u>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u>	<u>136,000</u>
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乃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a)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及		
(b) 本集團之定期存款204,381,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99,339,000港元）。		

13.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須披露之有關連人士交易。於去年同期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有關連人士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廣州長遠電信 發展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銷售 貨品	-	94,213	-	176,245
凱和投資有限 公司	由本集團支付 之租金費用	-	120	-	240



中期股息

董事會擬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回顧及前景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季度內分別成功取得諾基亞3100、3300型號及西門子M55型號等新款彩色顯示屏幕移動電話之多項分銷權。此等新款產品已於七月及八月開始推出，而且在中國國慶長假期之推動下，諾基亞3100型號於九月之銷售情況令人鼓舞。此等全新產品之邊際利潤亦高於其他成熟型號。七月，八月及九月售出之手機數量分別為98,000部，142,000部及296,000部。於第二季內售出之手機數量合共達536,000部，對比第一季售出之數量為280,000部。首六個月售出之手機數量合共達816,000部，較二零零二年同期售出1,128,000部下降27%。七月、八月及九月之綜合營業額分別為115,000,000港元、167,000,000港元及317,000,000港元。第二季之營業額為599,000,000港元，而第一季之營業額則為32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營業額合共達927,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同期之1,683,000,000港元減少45%。營業額下降，乃歸因於受到中國大陸主要城市於第一季爆發之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非典型肺炎」)所影響。非典型肺炎更對消費市場構成不利影響，致令整體手機市場於七月及八月出現存貨過剩問題。為此，集團於八月中旬為止之業務復甦步伐因而放緩，惟業務已於九月獲得顯著改善。有賴推出新款手機，加上九月之手機銷情理想，集團於第二季之整體邊際利潤上升至4.3%，而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為3.3%。縱使營業額下降，季度經營溢利及純利分別約為16,000,000港元及15,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分別為15,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此成績主要有賴九月售出之新款手機型號帶來更為可觀之邊際利潤，加上集團擁有投資之PacificNet Inc.之股份價格上升。期內，本集團售出其於PacificNet Inc.之約半數持股量，而約

700,000港元之已實現收益已列賬為其他經營收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PacificNet Inc.之持股量由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59,000股股份削減至88,000股股份。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本公司已償還160,000,000港元銀團貸款中之8,000,000港元。由於餘下銀團貸款之到期日為二零零四年九月以前，故該金額已歸類為流動負債。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長期債項，而總銀行借款則為493,000,000港元，其中336,000,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餘下金額則以港元定值。所有貸款均設有固定利率，並以每月、每兩個月、每季度或每半年為基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總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約為391,000,000港元，其中204,000,000港元已用作短期循環貿易銀行融資之抵押品。期內，本集團之融資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轉變。由於本集團超過90%之銷售額及購貨均以人民幣定值，而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保持穩定，故本集團認為貨幣風險承擔甚微。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存貨款額為232,000,000港元，即存貨周轉期約為48日，而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水平335,000,000港元計算之存貨周轉期則為44日。倘若根據九月營業額317,000,000港元計算，存貨周轉期少於一個月。絕大部份之移動電話存貨均為近期型號，故毋須就滯銷貨品作出撥備。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為158,000,000港元，即應收賬周轉期約為31日，而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04,000,000港元之應收賬周轉期則為13日。周轉期增加，主要是在中國為期一個星期之國慶假期的帶動下，九月之銷售額飆升而帶動。倘若單是根據九月營業額計算，應收賬周轉期少於15日。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員工數目、酬金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自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重大轉變。於回顧期間內，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聯屬公司。本集團亦無計劃於未來十二個月作出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仍有充裕之財務資源及資金以敷其營運所需。

營運回顧

市場回顧

中國之移動電話及電訊市場

中國之移動電話用戶接近 250,000,000 名，並每月遞增 4,000,000 名至 5,000,000 名用戶。為了藉著專利費用而推動中國經濟增長，並基於國防理由，政府冀望開發本身之移動電話標準及第三代（「3G」）標準技術－time division synchronous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TDSCDMA」）。然而，wideband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WCDMA」）網絡為最常用之系統，且更為中國移動所選擇。中國聯通最有可能採用 CDMA2000 制式為其 3G 網絡。任何網絡取得最終成功，均取決於本身產品實際產業化後之市場推動力。預期中國將於明年下半年發出 3G 牌照。

期內，中國電信在廣東五個主要城市以折扣價發售小靈通手機，並推出優惠電話費計劃，取得了相當熱烈之市場反應。手機售價低至人民幣 99 元，且倘若手機隨同固網服務使用小靈通一年，用戶將可繼續享有月費低至人民幣 56 元之折扣電話費計劃。

中國聯通現正致力擴大使用其CDMA網絡之用戶人數，並已向多名供應商訂購1,000,000部2.5G彩色顯示屏幕手機。中國聯通期望彩色顯示屏幕手機之用戶將會廣泛普及，從而刺激其無線增值服務之使用量，並已加快推行手機補貼，務求於二零零三年底達至21,000,000名CDMA用戶之目標。於九月底，中國聯通共有13,000,000名CDMA移動電話用戶，其中包括1,000,000名2.5G用戶，另有61,000,000名GSM用戶。

手機行業藉著割價出售現有存貨，非典型肺炎所引致之存貨過剩問題得以紓緩。手機市場仍然充滿熾烈之競爭，而各供應商所推出之所有新款型號大多為彩色顯示屏幕型號，定價略低於人民幣2,000元。預計彩色顯示屏幕型號將於來年取代眾多單色顯示屏幕手機，而此情況將加快換機需求之發展。隨著市場轉向著重彩色顯示屏幕手機，諾基亞、摩托羅拉及西門子等外國品牌憑藉本身之先進技術水平，將可坐擁競爭優勢。

業務回顧

移動電話分銷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移動電話分銷業務仍然為本集團之主要核心業務，佔本集團期內之營業額超過90%。繼業務於第一季受到非典型肺炎所影響後，七月及八月之手機市場鑑於市場上手機存貨過剩而持續疲弱。期內，本集團成功取得西門子M55型號及諾基亞3100、3300型號之分銷權。所有此等新款產品均具備彩色外殼、全彩色顯示屏幕、彩信及多和弦鈴聲等特點。此等新款產品為本集團帶來理想之利潤貢獻。成熟之諾基亞8250型號仍然高踞集團銷售額，在國慶長假期帶動下，九月售出之數量更超逾189,000部。九月份總售出約300,000部手機，可見早前爆發之非典型肺炎已不再對本集團業務構成影響。集團取得西門子及諾基亞其他新款產品之分銷權，再次印證集團在中國移動電話分銷方面穩佔翹楚地位。本集團深信，集團日後將得益於此等國際知名品牌之其他新款產品之分銷權。本集團於期內繼續重整



本身之銷售隊伍，銳意壯大零售商舖之直銷業務，而此業務之利潤高於批發分銷業務。此舉可助集團進一步拓展至中國三線城市，而國內品牌手機於此等市場仍有優勢。

本集團現正積極與國內多名手機供應商探索及評估各種商機，並充分發揮本身在財務、市場推廣及物流方面之實力，傾力發展產品渠道。本集團有信心在不斷增長之國內手機市場保持其領導地位。

無線局域網(WLAN)及個人數碼助理(PDA)分銷

經過O₂xda及Qtek 7070之成功引進後，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長遠智揚再次憑藉於十月推出O₂xda II而獨佔鰲頭。該新產品備有照相功能、升級版處理器、增大記憶容量以及Microsoft Windows Mobile 2003作業系統。O₂xda II包容三頻GSM、GPRS及藍牙，並可選擇附設Wi-Fi功能。長遠智揚亦於十月推出三種Palm最新手控PDA產品：Tungsten E、Tungsten T3及Zire 21，每種產品各有不同之目標市場，提供一系列全新功能，並以全新價格定位。

期內，長遠智揚亦推售全球首套SDIO WLAN插卡及SDIO條碼掃描器。兩種產品在Pocket PC市場均需求殷切。

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已獲委任為西門子產品及諾基亞新款型號之分銷商，集團對此深感鼓舞。集團為國內少數全國移動電話分銷商之一，並且在主要手機型號之大型銷售覆蓋率擔當重要角色。本集團持續穩據領先手機分銷商之地位，專門為手機供應商提供增值服務，並將繼續增加本身在財務、物流及推廣方面之實力，力求擴闊渠道覆蓋範圍。本集團現正開發一套以互聯網為平台之銷售及存貨管理系統，待該系統成功推行後，營運效益可望提升。憑藉堅實之分銷基礎及充裕之營運資金，董事會對集團繼續為股東締造美滿成績及回報抱持樂觀態度。

董事於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等董事或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或345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至5.58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載列如下：

於股份中之長倉

董事姓名	附註	權益類別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概約權益 百分比
劉小鷹	1	公司	211,500,013	70.01%

附註：

- 該等股份由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Future 2000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由一名信託人持有。該全權信託之受益人包括劉小鷹先生、其配偶及子女。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證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等董事或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或345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0至5.58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所知悉，下列人士或公司（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直接或間接被視作擁有面值5%或以上之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一切情況下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之權益：

於股份中之長倉

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概約權益 百分比
Future 2000 Limited	1	實益擁有人	211,500,013	70.01%

附註：

1. Future 2000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一項全權信託之信託人持有。該全權信託之受益人包括本公司董事劉小鷹先生、其配偶及子女。

除本文所披露之股東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擁有面值5%或以上之任何類別股本（附有在一切情況下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之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依據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如符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生效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二十三章之修訂，本公司董事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授予可按任何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惟上述價格不得少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

所之收市價與(i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之較高價，而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最多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為限。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或獲行使。

除上文所詳述之購股權計劃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董事、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年內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於競爭對手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作出或可能作出競爭之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永勝先生及廖國輝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能乃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回應。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報告。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9條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承董事會命
長遠電信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小鷹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